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 2015-029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金额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由不超过 180,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165,000 万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120,240,480 股调整为不超过 110,220,440 股(含 110,220,440 股)。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八次会议,并于 201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8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及发行数量的议案》和《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主要涉及对募集资金金额及发行股份数量的调整,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情况
1、原募集资金金额情况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和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180,000 万元,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向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用友企业互联网服务	67,538 万元	67,000 万元
2	用友企业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	38,138 万元	38,000 万元
3	用友互联网金融数据服务平台	30,704 万元	30,000 万元
4	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45,000 万元	45,000 万元
	合计	181,377 万元	180,000 万元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将不超过项目资金需要量。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依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予以置换。

2、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情况
公司综合考虑自身情况及发展需要,决定取消使用 15,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调整为不超过 165,000 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向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用友企业互联网服务	67,538 万元	67,000 万元
2	用友企业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	38,138 万元	38,000 万元
3	用友互联网金融数据服务平台	30,704 万元	30,000 万元
4	偿还银行借款	30,000 万元	30,000 万元
	合计	166,377 万元	165,000 万元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将不超过项目资金需要量。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依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予以置换。

二、发行数量调整情况
2014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八次会议,并于 201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98,576.122 股(含 98,576.122 股)。在该上限范围内,发行股份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将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与除权除息后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2015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公司 2014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以 2014 年度末利润 1,419,007.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实施完毕,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与发行数量作相应调整,发行价格不低于 18.26 元/股调整为不低于 14.97 元/股,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98,576.122 股(含 98,576.122 股)调整为不超过 120,240,480 股(含 120,240,480 股)。

2、发行数量调整情况
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由不超过 180,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165,000 万元,发行价格仍不低于 14.97 元/股,发行股份数量由不超过 120,240,480 股调整为不超过 110,220,440 股。在该上限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将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与除权除息后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五月九日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 2015-028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司现有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与发行数量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自身情况及发展需要,根据公司于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及发行数量进行了调整,详情请见《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与发行数量的公告》(编号:临 2015-029)。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15-030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部分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的通知: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蓝帆医疗”)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会议通知。

(2)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5 月 8 日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5 年 5 月 7 日至 2015 年 5 月 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的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8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7 日 15:00 至 2015 年 5 月 8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楼下街一诺路 48 号蓝帆医疗办公中心第二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文静女士

(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6 名,代表股份 161,512,32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5.3367%。

其中: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25 名,代表股份 161,510,72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5.3361%;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 1 名,代表股份 1,6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06%。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 19 人,拥有有代表的股份为 1,381,6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5389%。

3、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证券代码:600572 证券简称:康恩贝 公告编号:临 2015-030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4 日发布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5 月 4 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截至前次,公司及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中介机构正在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交易各方对重组方案进一步协商沟通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密切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巨潮资讯网、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卫士通 公告编号:2015-022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取得产品型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联合研制的智能加密终端及后合管理管理系统取得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产品型号分别为:SU1506+中国移动智能加密终端及 SUY1501 中国移动智能终端密钥管理系统。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的取得标志着该产品将具备在市场规模广泛的行业行销。

前期,公司与中国移动已在部分省市开展智能安全手机产品的市场宣传推广,近期将协同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二)《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决定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由不超过 180,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165,000 万元,将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120,240,480 股调整为不超过 110,220,440 股,相应修订《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A 股股票预案》。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修订稿)》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决定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由不超过 180,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165,000 万元等所涉相关事项,相应修订《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五月九日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 2015-030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 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 措施或处罚以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报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材料,目前正处于中国证监会审核阶段,根据相关审核要求,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自 2010 年以来)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以及相应整改情况

(一)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于 2012 年 8 月 13 日下发的《关于对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意见》(京证监处罚[2012]145 号文)(下称“《监管意见》”)。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证监局”)于 2012 年 6 月 11 日至 18 日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并下发了《监管意见》,公司针对《监管意见》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研究和讨论,并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方案。现将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1、公司缺少对内控的日常持续监督
《监管意见》指出:公司目前对内控的日常监督工作进行规范,未明确承担日常监督工作的部门及工作制度,以及公司 2011 年 8 月份请瑞安泰(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内控审计工作,发现缺陷并进行了整改,但未建立日常监督的长效机制。

整改措施: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已于 2012 年确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总体负责内部控制监督工作,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的审计监察部具体负责内控的日常监督工作,完成内控自我评价和内部控制审计以及缺陷整改监督工作。公司于 2013 年制定《内控日常监督工作制度》,并于 2013 年修订《内控手册》,明确内控监督职责、权限、工作程序、方法及要求,建立起了内控日常监督的长效机制。

《监管意见》指出:《内控手册》中对内控评价的具体实施部门规定存在前后矛盾之处。
整改措施:根据 2012 年 6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2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发展规划》,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及协调内控外部审计工作由审计监察部负责。根据内控建设深入开展情况,公司于 2013 年统一完成对《内控手册》相关内容的修正,原手册中的矛盾之处已进行更正。

3、公司内控评价工作仍需加强
《监管意见》指出:公司“并未形成内控评价和评价方案”,以及公司“实际并未按照内控评价步骤开展不完善”。

整改措施:公司内控评价工作已于 2012 年 7 月完成了 2012 年度内控评价计划,内控评价办法和程序均已纳入《内控手册》的“监督与评价”部分的规定和要求,在 2012 年 8 月底开展相关业务的内控评价控制测试工作,推进计划及实施进度,将内控评价进展情况写入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定期报告。公司在 2013 年和 2014 年继续贯彻实施了上述整改措施。

4、公司内控建设工作不够全面
《监管意见》指出:公司仅 2 家重点建设单位形成了内控手册,其他单位仅形成风险矩阵。

整改措施:公司在开展 2012 年度内部控制建设过程中,已按照要求全面开展内控建设,并形成公司级的《内控手册》。

5、公司自我评价报告中的评价范围披露不清楚
《监管意见》指出:公司《自我评价报告》中未披露评价范围。

整改措施:公司于 2012 年度至 2014 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中,明确内控自我评价范围,通过对公司控制环境、风险评估、信息和沟通、监督、集中化处理和控制系统要素的了解和评估,对公司合并报表层面可能面临财务报告重大错报的风险进行全面总体识别和评估,达到对内控自我评价报告的披露要求,避免出现内控自我评价报告的阅读者对公司内控自我评价范围可能产生的误解。

(二)关于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于 2013 年 10 月 30 日出具的《关于对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现场检查的监管关注函》(京证监发[2013]1283 号)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证监局”)于 2013 年 8 月 16 日至 9 月 10 日进行了专项检查,并下发了《监管关注函》,公司针对《监管关注函》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研究和讨论,并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方案。现将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1、公司募集资金运作方面的问题
《关注函》指出:公司董事会运作存在四方面的问题:一是公司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过多次,二是公司重大事项不宜以通讯方式议式,三是董事会召开前通知时间不足问题,四是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方面的问题。

整改措施:
(1)公司在董事会会议召开方式上,尽量减少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增加以现场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2014 年度,公司共召开 13 次董事会,其中 7 次采用现场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4 年半年度报告》、《2014 年三季度报告》、《公司关于科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境外上市符合<关于规范境内上市公司所属企业到境外上市有关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572 证券简称:康恩贝 公告编号:临 2015-031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资金需求和适当增加收益需要,于 2015 年 1 月 6 日-5 月 8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佐力药业,代码:300181)无限流通股合计 470,366 万股,减持价格区间为 13.18 元至 19.03 元,减持数量占佐力药业总股本 31,680 万股的 1.48%。根据公司初步测算,上述期间公司出售佐力药业股票交易预计可获得投资收益约 5,700 万元(税前),占公司 2014 年度合并报表经审计净利润 55,235 万元的 10.3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十九条 9.2 条(款)的规定,特此以上交易事项予以披露。

根据《公司减持工作方案》规定,上述股份减持属于公司总裁有关权益类资产处置的决策权限事项,公司已履行了内部相关程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还持有佐力药业 750.0 万股,占其总股本 31,680 万股的 2.37%。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15-47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及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由 19.52 元/股调整为 8.87 元/股。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 18,058 万股调整为 39,740 万股。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5 年 2 月 10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8,058 万股,发行价格不低于 19.52 元/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根据 201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于 201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43,754,6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1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 股。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的《201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41)。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实施完毕。

股票代码:600110 股票简称:中科英华 编号:临 2015-028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5 月 7 日收到公司总经理李会军先生、副总经理戴勇先生的书面报告,李会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戴勇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李会军先生、戴勇先生的辞呈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尽快聘任总经理。公司董事会向李会军先生、戴勇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努力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5 月 9 日

问题的通知和/或的议案》、《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各项议案。

(二)《公司审议定期报告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重大事项的董事会会议以及审议其他重大事项的董事会会议,均以现场方式召开。

(三)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开定期董事会会议的,提前十日发出会议通知,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提前五日发出会议通知,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公司需尽快向证监局报告说明情况。

(4)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整改如下:
1)根据公司《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规定,加强对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的工作管理,保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法履职。

2)加强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的工作管理,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并严格按照《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履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包括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及其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3)2013 年 8 月 16 日和 201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3 年第一次和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等议案。

4)2014 年 3 月 17 日和 201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4 年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办法的议案》等议案。

5)《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加强审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 2013 年和 2014 年的履行职责情况及其年度绩效考评,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4 年和 2015 年的薪酬方案,严格依法全面履职。

2)《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注函》指出: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未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符合《公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

整改措施:
(1)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修订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实施细则》和修订后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公司董事、监事的年度薪酬方案,报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再实施。

(3)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 201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3 年度董事薪酬情况及 2014 年度薪酬方案》和《公司关于 2013 年度监事薪酬情况及 2014 年度薪酬方案》,上述议案已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4 年度董事薪酬情况及 2015 年度薪酬方案》和《公司关于 2014 年度监事薪酬情况及 2015 年度薪酬方案》,上述议案已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内幕信息登记管理方面的问题
《关注函》指出:公司在实际执行《内幕信息登记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过程中,存在三方面问题:一是对于部分中介机构人员登记的时间晚于制度规定;二是内幕信息未签订保密协议;三是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未参与筹划决策人员名单和签名”。

整改措施:
(1)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加强对中介机构的内幕信息管理,在内幕信息相关事项启动前,要求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表,并做好档案表及时送达公司,杜绝中介机构人员登记时间晚于制度规定时间事件的发生。
(2)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的规定,在内内幕信息知情人提供未公开信息前,必须与内幕信息知情人签署保密协议,同时完成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的档案表,以杜绝内幕信息未签订保密协议的事件发生。

3、公司根据《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公司进行的收购、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证券、合并、分立、回购股份等重大事项,制作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决策过程中各个关键时点的决策、参与筹划决策人员名单、筹划决策方式等,并确保备忘录涉及的相关人员在备忘录上签名确认。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公司已严格执行《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4、项目成本归集管理不完善
《关注函》指出:结合实施服务项目的成本与费用混淆,收入与成本不匹配。

整改措施:公司已根据实施服务项目的成本与费用混淆,收入与成本不匹配,完善项目成本的归集与管理,将用于项目成本归集的人员费用归集到软件实施服务成本,确保收入与成本的归集。
公司在披露 2013 年年度报告时已完成整改,并在 2014 年继续贯彻实施了上述整改措施。

5、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不规范
《关注函》指出: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测试未发现减值的,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在应收账款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对于账龄超过 1 年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账款,公司未提供客观证据证明其未发生减值。

整改措施:公司已规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具体包括:
(1)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修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其中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果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龄组合再进行减值测试;

(2)对于账龄超过 1 年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账款,公司已完善单项重大应收账款管理流程,加强管理和催收工作,优化减值测试流程,并将在年末加大抽样检查力度;对单项重大和单项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如测试未发生减值迹象的,将放入风险组合再计提坏账,确保减值计提准确。

(3)重新测算政策下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公司在披露 2013 年年度报告时已完成整改,并在 2014 年继续贯彻实施了上述整改措施。

6、会计收入确认政策披露不够细化
《关注函》指出:针对软件实施服务项目类型的收入,细化收入确认政策,结合业务特点确定完工比例。
《关注函》指出:针对软件实施服务项目类型的收入,细化收入确认政策,结合业务特点确定完工比例。

整改措施:公司已细化收入确认政策,针对软件实施服务项目类型的收入,细化收入确认政策,结合公司历年实施各类项目积累的经验及总结提炼出来的方法完善完工百分比的确定方法,并进行披露。
公司在披露 2013 年年度报告时已完成整改,并在 2014 年继续贯彻实施了上述整改措施。

7、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披露不完整
《关注函》指出: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一是未披露具体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或金额;二是未明确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或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果单独减值测试

未发生减值的,应当按照账龄组合再进行减值测试”。

整改措施:公司已规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的披露,具体包括:
(1)披露具体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或金额;
(2)明确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果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龄组合再进行减值测试。

2)明确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果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龄组合再进行减值测试。

3)明确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果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龄组合再进行减值测试。

4)明确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果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龄组合再进行减值测试。

5)明确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果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龄组合再进行减值测试。

6)明确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果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龄组合再进行减值测试。

7)明确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果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龄组合再进行减值测试。

8)明确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果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龄组合再进行减值测试。

9)明确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果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龄组合再进行减值测试。

10)明确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果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龄组合再进行减值测试。

11)明确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果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龄组合再进行减值测试。</